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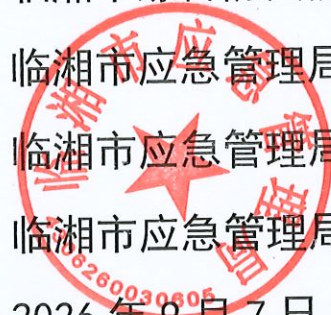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临湘市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主管单位：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编制单位：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编制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编制说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编制要求

1. 编制的项目采购需求，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 采购单位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可以自行组织编制，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委托编制的应当在委托协议中明确委托职责及要求，并对其委托编制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 编制执行的有关标准应当在相关专业领域内具有权威性、通用性和对等性，应当为实现采购标的功能与目标的基本条件，不得设置歧视性、倾向性或者排他性标准和要求。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2. 项目采购需求作为采购资料存档备查。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临湘市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	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卢京	18974037910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采购项目类别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二、需求调查情况

属于《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情形的，应当填写本部分。

第十一条 对于下列采购项目，应当开展需求调查：

（一）1000 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3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采购项目；

（二）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采购项目，包括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等；

（三）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项目，包括需定制开发的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等；

（四）主管预算单位或者采购人认为需要开展需求调查的其他采购项目。

对于应当开展需求调查的项目，但不开展需求调查的，应在此处写明不开展的具体原因。

编制采购需求前一年内，采购人已就相关采购标的开展过需求调查的可以不再重复开展。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采购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已包含《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的需求调查内容的，可以不再重复调查；对在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中未涉及的部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开展需求调查。

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1. ☒是
2. ☐否，理由：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情形。

三、采购需求清单

（一）采购项目预（概）算

项目总预算：2565.67 万元

（二）采购标的汇总表

序号	标的（产品）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国产	核心产品	备注
1	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项	1			

注：本表根据项目类型可调整，其中：

1.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请在备注栏注明指导性目录编号。
2. 服务类采购项目请提供服务内容或方案清单作附件。
3. 工程类采购项目请提供工程量清单作附件。

（三）技术商务要求

一、建设目标

临湘市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项目以提升临湘市抵御各类自然灾害的综合效能为核心，聚焦防灾减灾救灾全链条关键环节，围绕建强应急指挥体系、强化前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合理加密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加强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提升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运行能力、提升宣教培训和应急演练能力、推进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八大重点方向，全面补齐临湘市综合防灾减灾能力短板，构建“监测预警精准、指挥调度高效、通信保障可靠、基层基础扎实、数据赋能科学”的临湘市综合防灾减灾体系，大幅提升县域抵御各类自然灾害的综合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临湘市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

二、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在临湘市区域内围绕建强应急指挥体系、强化前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理加密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加强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提升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运行能力、提升宣教培训和应急演练能力、提升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等 8 个方面能力建设。

1、建强应急指挥体系，实现指挥调度高效协同

以“集中统一、反应迅速、协同高效”为目标，建强临湘市应急指挥体系。优化应急指挥组织架构，明确各部门、各乡镇（街道）防灾减灾职责边界，健全“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升级应急指挥平台功能，整合气象、水利、地质、林业等多部门监测预警数据，实现灾害信息实时汇聚、态势精准研判、指令快速下达、资源统筹调度；强化应急指挥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专业指挥人员，开展常态化实战化演练，提升复杂灾害场景下的应急指挥决策和协同处置能力，确保灾害发生后指挥体系高效运转、指令畅通无阻。

2、强化前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筑牢风险防控第一道防线

聚焦临湘市内高频多发灾害类型，以“精准监测、提前预警、有效规避”为目标，强化前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完善监测站点布局，增强森林防火等重点领域监测设施，实现重点区域、关键部位监测全覆盖；升级监测设备装备，推广应用智能化、自动化监测技术，提升监测数据的实时性、准确性和连续性；健全预警信息发布体系，优化发布流程，拓宽短信、广播、电视、新媒体、应急广播等发布渠道，推动预警信息“进村入户到人”，确保预警信息第一时间传递至每一个单位、每一个群众，为灾害防范应对争取充足时间。

3、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保障灾害处置通信畅通

针对灾害发生后易出现的“断路、断电、断网”极端场景，以“不掉线、不中断、能通信”为目标，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配备卫星电话、便携应急通信终端、无人机通信中继等应急通信装备，构建“天地一体、空地互补”的应急通信保障网络；建设应急通信备用链路，优化通信网络冗余设计，提升现有通信网络抗毁能力；加强应急通信队伍建设，开展通信设备操作、故障排查等专项培训，确保灾害发生后能快速搭建应急通信链路，保障应急指挥指令、灾害信息及时传递，破解“三断”场景下通信难题。

4、合理加密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强化基层应急救援实战效能

针对基层消防救援装备不足、响应时效不足等问题，以“消防站点物资储备布局合理、力量充足、实战高效”为目标，整合乡镇（街）、村（社区）现有应急救援队伍，按需补充配备个人防护、灾害处置、应急救援等装备，实现“一专多能”；建立消防站点与应急队伍联动机制，常态化开展技能培训、联合演练，提升队伍协同处置、快速救援能力，筑牢基层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有效应对各类火灾及突发灾害。

5、加强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夯实防灾减灾基层基础

以“标准化配置、规范化管理、高效化保障”为目标，加强乡镇（街道）、村（社区）基层防灾减灾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按照“分类储备、分级管理、按需配置”原则，明确基层应急装备和物资配备标准，基本配齐配足抢险救援、灾害监测、应急通信、医疗救护、生活保障等各类装备物资；以长塘镇、江南镇、羊楼司镇为中心升级改造3个标准化应急物资储备库（点），完善物资存储、保管、调拨机制，实现物资台账信息化管理，提升物资调度效率；加强基层装备操作和物资管理培训，提升基层工作人员装备使用、物资管理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基层具备初期灾害处置和自我保障能力。

6、提升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运行能力，筑牢受灾群众安置保障防线

针对应急避难场所设施不完善、管理不规范、启用效率不高、保障不到位等问题，以“设施齐全、管理规范、启用便捷、保障有力”为目标，提升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运行能力。对全市现有14个乡镇的应急避难场所进行标准化升级，明确功能分区，规范设置避难标识、指引标识、补充供电、供水、生活保障等物资；建立避难场所规范化管理制度，完善场所信息档案，明确专人负责日常巡检、设施维护及物资管理；加强场所管理人员培训，提升场所启用、人员安置、物资调配、应急服务等实操能力，确保灾害发生时能够快速启用、规范运行，为受灾群众提供安全、舒适的临时安置环境，保障群众基本生活需求。

7、提升宣教培训和应急演练能力，夯实全民防灾减灾思想和能力基础

针对群众防灾意识薄弱、自救互救能力不足、应急演练不规范、实战性不强等问题，以“普及知识、提升技能、规范演练、强化实效”为目标，提升宣教培训和应急演练能力。充分利用临湘市乐善综合应急救援队场地，结合线上新媒体、线下宣传栏、村社广播、应急叫应终端等渠道，普及防汛、防火、地质灾害等多灾种防灾减灾知识，编制发放针对性宣教素材，实现宣教全覆盖；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开展应急管理人员、基层队伍、群众自救互救专项培训，提升各类人员应急处置和避险逃生技能；制定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分层分类开展市级综合演练、镇（街）专项演练、村（社区）实操演练，聚焦预警响应、人员转移、物资调配等核心科目，做好演练复盘总结，优化应急预案，推动宣教培训和应急演练常态化、规范化、实效化。

8、提升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赋能防灾减灾科学决策

以“数据鲜活、成果实用、精准赋能”为目标，提升灾害风险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水平。建立普查数据常态化更新机制，定期开展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和数据复核更新，及时补充新增风险隐患信息，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动态鲜活；深化普查成果应用，将普查数据与应急指挥、监测预警、风险防控、物资储备等工作深度融合，构建县域灾害风险评估模型，精准划定风险区域、评估风险等级，为灾害风险防控、应急规划编制、救援力量部署、物资精准调配等提供科学数据支撑，推动县域防灾减灾工作从“经验应对”向“科学防控”转变。

商务要求

1、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交货时间：2027年6月底前全部完成交货、安装及调试工作。

交货地点：临湘市全市乡镇、村（社区）

交货方式：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项目整体交付。中标人应全面负责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及试运行配合、验收合格、培训、维修保养、质保等。

2、质量保证及质保期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是原装正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具有出厂合格证。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或器件等，采购人有权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

(2) 供应商中标后，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投标响应文件中检验报告的原件进行核查，并要求提供样品及对样品进行现场测试。如无法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样品及检验报告原件核查或现场实测不符合采购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并追究法律责任。

(3) 质保期：本项目整体质保期5年，厂家原厂质保或国家三包期限不足5年的，成交供应商仍应承担5年质保责任；超出厂家保修范围的配件、服务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向厂家采购，报价未单列该项费用即视为包含在总报价内，免费提供。

(4) 质保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质保期内所有设备维护维修等要求上门服务，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5) 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不可抗力除外），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更换或维修（包含全部工时费、材料费、管理费、财务费等）。质保期满后，无论采购人是否另行选择维保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应及时优惠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3、验收标准和方法

(1) 本项目按国家标准和规范及合同要求进行，按政府采购一般程序组织验收。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验收代表提交检验报告供采购人验收时审查。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在验收实施过程中，允许对产品进行使用性测试，及破坏性试验。测试过程中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采购人保留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送至国家认可检测机构检测的权力，如果检测数据合格将作为后期验收标准，如果检测数据不合格或者与文件要求参数有重大偏离，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售后服务

(1) 技术支持：提供7×24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重大节假日或采购人特别要求的时间内提供技术人员值守服务。

(2) 故障响应：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对重大故障提供 7×24 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 5×8 小时/2 小时内技术支援。备件服务：遇到重大故障，提供系统所需更换的任何备件。

(3) 设备（含系统）维修维护：成交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定期维护计划，列明详细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计划，详细说明维修、维护的方式、范围（产品、技术、部件）、对采购人不定期维护要求的响应措施。主要内容应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响应措施、服务承诺。

5、人员培训

(1) 成交供应商应就货物的设计、制造、检验、调试使用和维护、设备操作等内容为采购人所配发物资的乡镇、村（社区）培训两名以上工作人员，保证参训人员能独立熟练地操作、检查系统的运行状况，排除常见故障。成交供应商应在培训开始前一个月提出推荐的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及人员根据需要确定），并取得采购人同意。所有的培训费用均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2) 培训内容包括主要设备的结构介绍、运行性能、操作程序、安全措施、维护修理程序和方法及故障应急措施等。培训方式包括理论讲课和实际操作。

6、付款方式

支付方式：临湘市应急管理局支付。

支付条件：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30%预付款，预付款在后续初验款中抵扣；项目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 80%；项目试运行完成、经省级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竣工结算审核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 90%；剩余合同总金额 10%为 5 年期设备维保期限责任金，自省级竣工验收合格次日起分五年逐年支付。

7、其余未尽事项

(1)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合同规定的全套技术资料，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当负责编制相关验收资料，确保达到采购人归档要求。

(2) 成交供应商要充分考虑本项目分散实施的特点，可自行踏勘了解项目实施区域情况。成交供应商因不了解项目情况或错误评估自身实施能力而引起的任何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成交供应商投标报价应包含将设备配送至每一个乡镇（街道）的费用（各实施地点具体配送的设备种类、数量，签订合同时按采购人要求确定），以及设备的安装、调配、人员培训、售后保障、质保、税费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临湘市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主管单位：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编制单位：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编制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编制说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编制要求

1. 编制的项目采购实施计划，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 采购单位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可以自行组织编制，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委托编制的应当在委托协议中明确委托职责及要求，并对其委托编制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2. 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作为采购资料存档备。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临湘市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	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卢京	18974037910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 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采购项目类别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二、合同订立安排

(一) 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和地点安排

1. 采购项目实施时间：2026 年 ____ 月 ____ 日
2. 采购项目进场/交付时间要求：合同签订后 ____ 日内。
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临湘市

(二) 采购组织形式

☐ 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三) 委托代理安排

☐ 自行采购 ☐ 集中采购机构 ☒ 社会代理机构

(四)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 小微企业 ☐ 监狱企业 ☐ 福利性单位。

强制分包：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 / % 分包给中小企业。

3、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无

注：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符合法定条件的供应商凭《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资格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或监管部门查实，如发现伪造、篡改、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等行为，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将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处理），执行诚信不良行为记录联合惩戒措施，触犯法律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采购项目项目预（概）算及最高限价

包1：项目预（概）算：2468.07 万元

项目最高限价：2468.07 万元

（六）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1. 是否进行分包：☐是 ☒否

2. 采购包划分要求：

3. 合同分包要求：/

4. 采购标的名称及数量（标的品目较多的可以附件形式提供，格式如下）：

序号	标的（产品）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国产	核心产品	备注
1	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项	1			

注：采购进口产品的应报市级财政部门核准，核准资料作为附件提供。

5. 标的配套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服务类和工程类如有，请列明）

（七）采购方式

1. 包1

（1）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其他采购方式:

(2) 采购方式是否需要财政部门批准:

☐ 不需要

☒ 需要, 报批安排: 临湘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批

(八) 竞争范围

☒ 公开方式

☐ 邀请方式, 依据:

(九) 评审规则

1. 包 1

☐ 最低评标价法, 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 _____

☒ 综合评分法, 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 应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序号	评标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A1 投标报价 (满分为 100 分, 权值 30%)			
价格部分 (F3)	投标报价	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除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报价被拒绝外, 其价格得分计为 10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修正或调整 / 投标报价修正或调整) × 100 × 报价权值 注: 1、(一)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 (响应) 审查程序: 1. 投标 (响应) 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 (响应) 报价平均值 65% 的, 即投标 (响应) 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 (响应) 报价平均值 × 65%; 2. 投标 (响应) 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 (响应) 报价 65% 的, 即投标 (响应) 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 (响应) 报价 × 65%; 3. 投标 (响应) 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 的, 即投标 (响应) 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 6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 (响应) 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 (响应) 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 属于第 3 项情形, 供应商已随投标 (响应) 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 (成交) 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 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 (响应) 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 (响应) 处理。 2、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四舍五入)。	100 分
A2 技术部分 (满分为 100 分, 权值 40%)			

技术部分 (F1)	产品配置及技术参数	所投设备产品的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计8分。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为重要参数，配置有负偏离、缺漏项、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每偏离或缺项的每一项扣1分，其他参数为一般参数，一般参数配置有负偏离、缺漏项的，每偏离或缺项的每一项扣0.5分，本项扣分完为止。	8分
	项目设计方案	1.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总体建设方案进行综合评定，总体建设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建设背景；②建设必要性、建设条件分析；③定性目标、定量目标；④架构设计，如总体架构、业务架构、技术路线等；⑤重难点分析等。 上述方案理解认知深刻全面、针对性强，对建设背景、建设必要性、建设条件、建设目标分析透彻；能准确认知、把握相关政策；对架构设计贴合实际、清晰合理，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计10分；方案内容完整，但出现欠完善或欠合理的，每出现一类问题扣1分；方案存在缺漏项的，每出现一处缺漏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的计0分。 2.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详细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评定，详细设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应急指挥体系方案；②前端灾害监测预警方案；③“三断”应急指挥通信方案；④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方案；⑤基层装备和物资方案；⑥应急避难场所设施方案；⑦云资源方案；⑧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方案等。 上述方案内容完整、详实、整体思路清晰、实用性强、内容科学客观，响应契合度高的，计24分；方案内容完整，但出现欠完善或欠合理的，每出现一类问题扣1.5分；方案内容存在缺漏项的，每出现一处缺漏项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的计0分。	34分
	产品服务能力	1.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制造商具备以下综合防灾减灾或应急指挥类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 ①综合防灾减灾系统类；②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系统类；③应急指挥协同标绘及辅助决策系统类；④基于精细化预案的应急指挥调度系统类；⑤重大灾害预警评估系统类；⑥预案匹配与应急响应系统类；⑦基于物联网的应急资源监测分析平台类；⑧应急救援队伍及装备管理系统类；⑨应急知识智能平台类；⑩应急能力分析模型类；⑪物资调优优化模型类、⑫救援力量调遣优化模型类； 对上述12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具有上述评审内容类似关键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一项得0.5分，全部提供得6分，未提供不计分。（软件著作权证书需在招标发布之日前获得，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为了保障融合通信上下连通、融汇贯通，投标人所投融合通信调度平台支持上下级平台完成级联后，支持上级单位将上级单位内部的音视频资源和下级平台的音视频资源组合在一起发起调度。满足上述要求的计4分，不满足的不计分；（提供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3. 为满足应急处置时现场快速通信保障的要求，兼顾优异便携性与易部署能力，投标人所投高通量卫星便携站，等效口径：≤0.45米、采用一体化平板阵列天线设计，集成天线阵列面、BUC、LNB、调制解调器、WIFI模块、整机重量：≤10kg（含单兵携行箱和配件），整机无需现场拼接与外部线缆连接，高效满足应急处置场景下快速建链、高速通信保障需求，满足上述要求的计4分，不满足的不计分；（提供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14分
	软件系统功能及演示	一、演示总体要求 1. 系统演示时间不超过20分钟。 2. 演示视频须为MP4格式，演示内容应基于真实可运行的系统，投标人须通过实际操作进行演示，演示界面须为真实系统界面。不得使用PPT、静态原型图、模拟动画等非真实系统形式否则不计分。 3. 投标人需严格按照以下要求进行演示，确保功能可呈现、数据可验证。 二、具体评分细则 1. 投标人须提交所投产品“软件平台”演示视频，演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七大功能模块： ①提供预警叫应大屏端相关功能演示：包括责任分组、叫应对象、叫应方式、叫应内容、信息发布、叫应跟踪等功能。演示功能流畅、完整的计3分，演示内容缺项或描述不清晰的，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②提供救援力量调度大屏端相关功能演示：点击事件列表中的事件地图上自动定位展示事件地址，展示事件周边救援队伍列表信息，可对救援队伍按条件查询，可对救援队伍进行指令下达，并展示指挥调度的事件过程等功能。演示功能流畅、完整的计2.5分，演示内容缺项或描述不清晰的，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③提供救援保障大屏端相关功能演示：支持对（物资库、避难场所、救援保障企业）按条件查询、根据选择的行进方式，提供路径规划功能、在地图上手动标记起点和终点、可智能推荐最佳救援路线。演示功能流畅、完整的计2分，演示内容缺项或描述不清晰的，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④预警与响应联动PC端相关功能演示：通过预案视图模块可查看各级预案信息，预案编制模块包括预案编制、模板管理等功能，预案数字化模块可对响应级别进行数字化，可进行预案关联等功能。演示功能流畅、完整的计2.5分，演示内容缺项或描述不清晰的，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⑤提供指挥调度管理PC端相关功能演示：事件管理模块提供启动响应、一键调度、智能方案、力量跟踪、过程再现等功能，队伍管理模块提供救援队伍信息新增、修改等功能，调度记录模块提供任务信息、救援登记、协调申请等功能。演示功能流畅、完整的计5分，演示内容缺项或描述不清晰的，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⑥提供智能方案管理PC端相关功能演示：通过决策方案配置模块实现指挥方案要素配置，在决策方案生成模块中可对自动生成的方案进行发布、可对历史方案进行下载，在决策方案管理模块中可实现两个方案对比等功能。演示功能流畅、完整的计2分，演示	29分

		内容缺项或描述不清晰的或描述不清晰的，每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⑦提供应急知识管理 PC 端相关功能演示：可对法律法规进行添加、编辑、导出，可对历史案例服务进行数字化操作，在应急知识服务模块中可添加应急知识类型，可对应急知识进行精确搜索等功能。演示功能流畅、完整的计 3 分，演示内容缺项或描述不清晰的，每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投标人须提交所投产品“应急叫应终端”演示视频，演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设备介绍：展示应急叫应终端的外观和基本组成部分（提供应急叫应系统总装图和摄像头、扬声器、多模态通信系统、太阳能供电系统、防水箱等部件），说明设计理念； ②功能展示：详细演示设备的主要功能，包括但不限于：一键调度、视频监控、应急广播、信息的接收和发送等功能； ③应用场景：展示设备在不同应急情况下的使用。 评标委员会对以上演示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最多计 9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描述不清晰的，每项扣 3 分，扣完为止。 注：1. 演示视频递交方式：现场递交（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投标人法人身份证明、委托授权书（委托递交）、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2. 演示视频递交形式：U 盘一份（信封密封，并注明项目名称与投标人名称）； 3. 演示视频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投标截止时间前，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	
	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定，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组织机构；②项目实施进度方案；③质量保证措施；④测试方案；⑤验收方案等。上述方案内容完整、详实、整体思路清晰、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计划节点合理，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计 15 分；方案内容完整，但出现欠完善或欠合理的，每出现一类问题扣 1.5 分；方案内容存在缺漏项的，每出现一处缺漏项扣 3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	15 分
A3 商务部分（满分为 100 分，权值 30%）			
商务部分 (F2)	企业业绩	投标人提供提供近三年（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类似信息化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个计 5 分，最多计 10 分。 （投标人须提供上述项目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或材料不全的不计分。）	10 分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定，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②培训方式；③培训目标；④培训次数；⑤培训内容等。 上述方案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采购实际需求的计 20 分，方案内容完整，但出现欠完善或欠合理的，每出现一类问题扣 1.5 分；方案内容存在缺漏项的，每出现一处缺漏项扣 4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	20 分
	企业实力	1. 为考察投标人在本项目中信息安全应急处理能力，投标人需具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CCRC）-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一级计 20 分、二级计 10 分、三级计 5 分，未提供不计分。 2. 为考察投标人技术实力、信息安全开发服务能力，投标人需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开发类），有的计 20 分，未提供不计分。 注：具备上述证书的，须提供有效期内对应证书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或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对应项不计分。	40 分
	人员配备	针对本项目的建设要求，投标人需具有专业技术能力，以保障项目的建设及后期的维护工作，投标人应具备专业的项目团队，要求提供参与本项目团队专业人员实力证明： 1. 服务于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资质证书的计 4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2. 服务于本项目团队的其他人员要求： 每配备一名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相关的中级或以上资格证书（包括但不限于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软件设计师证书、网络工程师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网络规划设计师）的技术人员的计 2 分，本小项最高计 6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注：同一人员的不同证书不重复计分，需提供上述团队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和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退休人员提供返聘合同和退休证代替社保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计分。	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的实际特点来制定符合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定，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流程；②质量保证期内、外的服务标准和体系；③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④定期巡检计划；⑤备品备件情况等。 述方案内容完整详细，符合采购实际需求的计 20 分，方案内容完整，但出现欠完善或欠合理的，每出现一类问题扣 1.5 分；方案内容存在缺漏项的，每出现一处缺漏项扣 4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	20 分

三、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

1. 包 1

☒ 买卖合同

- ☐ 建设工程合同
☐ 技术合同
☐ 物业服务合同
☐ 委托合同
☐ 其他：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采购标的法律定性为“货物”，交易实质是“支付价款、取得设备所有权”，与《民法典》买卖合同的法定构成要件完全吻合。

（二）定价方式

1. 包 1

- ☒ 固定总价，要求：
☐ 固定单价，要求：
☐ 成本补偿，要求：
☐ 绩效激励，要求：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规格、标准统一的采购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或者固定单价的定价方式。

（三）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_____（甲方）

供应商（全称）：____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2）政府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_____

（4）是否分包：_____。

（5）项目负责人：_____。

（6）联系电话：_____。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2）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4)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预付款: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分期付款: (应按照季度分期支付合同款项)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完成日期: ____年__月__日。总日历天数: ____天。

(2) 地点: _____

(3) 方式: _____

(4)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5)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4. 合同验收

(1) 验收主体: _____。

(2) 验收方式: _____。

(3) 验收标准: 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成交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采购人执_____份，供应商执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四）履约验收方案

1. 包 1

（1）履约验收主体

☒ 采购人：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 采购代理机构：

☐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 第三方专业机构：

☐ 专家：

☐ 服务对象：

☐ 其他：

（2）履约验收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履约验收方式：采购人派专人验收。

（4）履约验收程序：本项目采购人组织验收。

（5）履约验收内容：本项目清单所含内容。

（6）履约验收验收标准：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

（7）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 实施计划一般性审查意见书

项目名称：临湘市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预算主管部门：临湘市财政局

审查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审 查 说 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审查要求

1. 采购人应当建立审查工作机制，在采购活动开始前，针对采购需求管理中的重点风险事项，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之规定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审查。一般性审查的具体采购项目范围，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2. 审查工作机制成员应当由采购单位根据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所明确的岗位职责，结合项目特点与部门实际情况决定，但应当包括本部门、本单位的采购、财务、业务、监督等内部机构成员组成。

3. 审查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4. 对于审查不通过的，应当修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内容并重新进行审查。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2. 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审查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临湘市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二、审查会议

1. 审查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2. 审查地点：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三、审查人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1	李海	应急管理局	指挥中心	13307306603	
2	刘军	应急管理局	副局长	13469251778	
3	李海	应急管理局	办公室	18274011321	
4	李海	应急管理局	副局长	13787857948	
5	王海	应急管理局	纪检科	18569425320	

四、审查情况

一般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和内容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实施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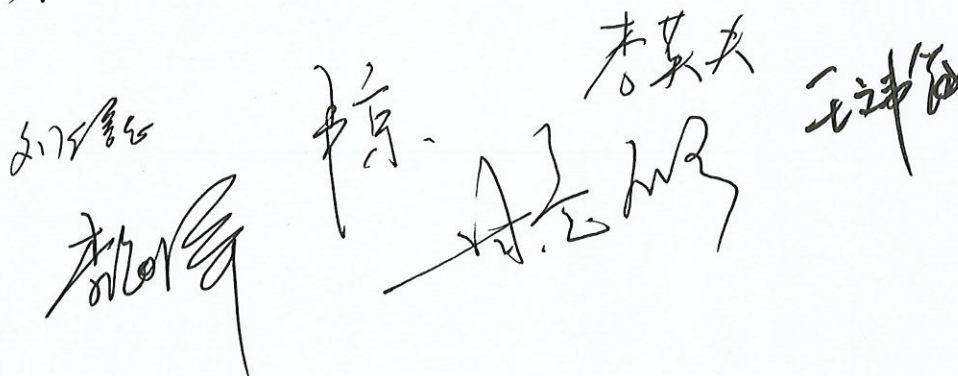
序号	一般性审查内容	审查结论
1	采购需求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是 ☐ 否
2	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资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是 ☐ 否
3	《项目采购需求》中所列技术要求是否明确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服务内容和标准等。	☒ 是 ☐ 否
4	《项目采购需求》中所列商务要求是否明确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	☒ 是 ☐ 否
5	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的四种情形的项目，在确定采购需求前，是否如实开展需求调查（通过咨询、论证、问卷调查等方式），需求调查是否完整（包括产业发展、市场供给、同	☒ 是 ☐ 否

序号	一般性审查内容	审查结论
	类项目历史成交信息，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以及其他相关情况）。	
6	需求论证过程是否符合法律法规与规定，内容是否齐全。	☒ 是 ☐ 否
7	《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中选择的采购方式是否符合法定情形。	☒ 是 ☐ 否
8	根据采购需求特点提出供应商资格条件，是否与采购标的的功能、质量和供应商履约能力直接相关，且属于履行合同必需的条件。	☒ 是 ☐ 否
9	合同类型、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合理、适用。	☒ 是 ☐ 否
10	《项目采购需求》和《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中所列内容是否编写完整。	☒ 是 ☐ 否

五、审查结果

经审查，采购需求、采购实施计划符合相关规定，审查通过。

参与审查人员（签字）：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 计划重点审查意见书

项目名称：临湘市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审查时间：2026年9月7日

审 查 说 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审查要求

1. 采购人应当建立审查工作机制，在采购活动开始前，针对采购需求管理中的重点风险事项，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之规定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审查。

2. 主管预算单位可以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确定由主管预算单位统一组织重点审查的项目类别或者金额范围。重点审查应在一般性审查通过的基础上再进行。属于《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第十一条规定范围的采购项目，应当开展重点审查。

3. 审查工作机制成员应当由采购单位根据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所明确的岗位职责，结合项目特点与部门实际情况决定，但应当包括本部门、本单位的采购、财务、业务、监督等内部机构成员组成。

4. 对于审查不通过的，应当修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内容并重新进行审查。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2. 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审查项目名称

临湘市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二、审查会议

1. 审查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2. 审查地点：临湘市应急管理局

三、审查人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1	赖	应急管理局	指挥长	13307308603	
2	刘	应急管理局	副局长	13469251778	
3	李	应急管理局	办公室主任	1827401324	
4	黄	应急管理局	副局长	13787857148	
5	王	应急管理局	纪检组长	18364425330	

四、审查情况

重点审查		审查结论
(一) 非歧视性审查 (主要审查是否指向特定供应商或者特定产品)	资格条件设置是否合理	☒ 是 ☐ 否
	技术要求是否指向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技术路线等	☐ 是 ☒ 否
	评审因素设置是否具有倾向性	☐ 是 ☒ 否
	将有关履约能力作为评审因素是否适当	☒ 是 ☐ 否
(二) 竞争性审查 (主要审查是否确保充分竞争)	应当以公开方式邀请供应商的, 是否依法采用公开竞争方式	☒ 是 ☐ 否
	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完整、明确	☒ 是 ☐ 否
	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考虑后续采购竞争性	☒ 是 ☐ 否
	评审方法、评审因素、价格权重等评审规则是否适当	☒ 是 ☐ 否

重点审查		审查结论
	是否落实支持创新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是 ☐ 否
	是否落实绿色发展、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是 ☐ 否
	是否落实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是 ☐ 否
	是否落实支持监狱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是 ☐ 否
	是否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是 ☐ 否
(三) 履约风险审查	合同文本是否按规定由法律顾问审定	☒ 是 ☐ 否
	合同文本运用是否适当	☒ 是 ☐ 否
	是否围绕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设置权利义务	☒ 是 ☐ 否
	是否明确知识产权等方面的要求	☒ 是 ☐ 否
	履约验收方案是否完整、标准是否明确	☒ 是 ☐ 否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否可行	☒ 是 ☐ 否

五、审查结果

经审查，采购需求、采购实施计划符合相关规定，审查通过。

参与审查人员（签字）：

李伟 王亚明 王亚明 王亚明

王亚明

王亚明